

香港交易及 算所有 限 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所有 限 公司對本 通告的 容概不負責，對 確 或完 亦不發 任何聲明，並明確 示，概不對因本 通告 部或任何部 容而產生或因依 等 容而引 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。



凤祥食品

山東鳳祥股 有 限 公司

SHANDONG FENGXIANG CO., LTD.

(華 民 和國註 成立的股 有 限 公司)

(股 號：9977)

2023年 第 次H股類別大會補充通告

茲提述山東鳳祥股 有 限 公司(「本公司」) 期為2023年5月5 的第 通 (「第 補充通函」)及H股持有 類別大會(「H股類別大會」)原有通告，當 載列將 H股類別大會 提呈 供H股持有 批 的決議案詳 。除 義另有所指外，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 公司 期為2023年5月5 的第 通 (「第 補充通函」)所界定者 有相同涵義。

茲補充通告H股類別大會將按原訂計劃 2023年5月19 (星期) 午 時
十分或 隨股東週年大會(「股東週年大會」) 束後在 國山東省聊城市陽
穀縣鳳祥食品研發 心2樓舉 , 考慮及酌 通過(不論有否修訂) 列決
議案為H股類別大會原有通告所載決議案 外的特別決議案:

別決議案

2. 考慮及批 建議修訂 司章程:

「動議:

- (a) 批 及確 建議修訂 司章程(詳 載 第 通 「附 一
建議修訂 司章程」(「章程修訂」)); 及
- (b) 授 任何 名或多名董、董 會秘書及 授 士根據 市規則
最 修訂對 司章程作 修 , 並處理就章程修訂所需, 申
請、報批、登記及備案 及 相 宜(包括根據 國相 監管機
構的要求進 字 修)及任何前述 項。」

3. 考慮及批 建議修訂股東大會議 規則(詳 載 第 通 「附
一建議修訂股東大會議 規則」)。

4. 考慮及批 建議修訂董 會議 規則(詳 載 第 通 「附
一建議修訂董 會議 規則」)。

5. 考慮及批 建議修訂監 會議 規則(詳 載 第 通 「附
四一建議修訂監 會議 規則」)。

6. 考慮及批 授 董 會發 本 司股 份 般授 權：

「動議：

(a) 謹此授 董 會 般及無 授 權， 個別及 同發 行、配發及／或處理額外 資股及／或H股，並根據 列 出 作 或授 權 將會或可能需要發 行、配發及／或處理 資股及／或H股的要 求、協議及購股 權：

(i) 除董 會可 有 期 間 作 或授 權 要 求、協議或購股 權而可能需要在有 期 間 結束後 使有 權 力者 外，該授 權不得超逾有 期 ；

(ii) 提呈本決議案當 時，董 會將發 行、配發及／或處理或同意將 有 或無 發 行、配發及／或處理（不論 根據購股 權或因 原因發 行、配發及／或處理）， 資股及H股 分別不得超過(x) 本決議案獲通過當 時已發 行 資股及H股各自 20% 及(y)待章程修訂生 效後， 本決議案獲通過當 時本 公司已發 行 資股 20%（包括 資股及H股）；及

(iii) 董 會僅在符合 不時修訂的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 上市規則》、本 公司 章程 及 國適用法律法規， 相 關規定， 及將在遵守 國相 關 府部 門（包括 國證監會） 必要的登 記及備案要求的 情況 下 可 使 該授 權 項 下 的 權 力。

(b) 就此項決議案而言：

「 資股」指本 公司股本 中 股面值 人民幣1.00 元 的 普通股， 並 已 購 及 足 額 ；

「H股」指本 公司股本 中 股面值 人民幣1.00 元 的 境外 上市外資股， 並 已 購 及 足 額 ； 並 在 香 港 聯 合 交 易 所 有 限 公 司 上 市 ；

「有 期 」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， 起至 最 發生者 ， 期
：

- (i) 通過此項決議案後本 司 屆股東週年大會 束時；
 - (ii) 通過此項決議案， 後12個月期 屆 時；及
 - (iii) 本 司股東 股東大會 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此項決議案
所載授 董 會 權力， 。
- (c) 在董 根據此項決議案第(a)分 決議發 及配發 資股及H股， 前
提 ， 謹此授 董 會批 、簽立、作 或促使簽立及作 為
就發 有 資股及／或H股而言屬必要， 所有有 、契據及
宜， 包括但不限 釐定發 時 及地點、向相 部 提 所有必
要， 申請及訂立包銷協議(或任何 協議)、釐定所得 項用途及
國、香港及／或 部 作 所有必要， 備案及登記， 及酌
修訂本 司 司章程 反映根據此項決議案第(a)分 發 及配發
資股及H股後本 司註 資本， 增加及 的股本架構， 及採取任何
必要措 及辦理任何所需手 (包括但不限 取得相 監管機構的批
及 相 工商 管理部 完成登記手)， 實現股 發 。

承董 會命
山東鳳祥股 有限公司
席
朱凌潔

國山東，2023年5月5

附註：

1. 述決議案的詳載本司期為2023年5月5日的第 通 。
2. 述決議案的 委任 隨第 通 附奉。
3. 委任 將不會影響 就 期為2023年5月5 的H股類別大會原有通告
所載決議案所填妥及交回的任何 委任 的有 。倘 已有 委任受委
席H股類別大會及 _ ， 未有填妥及交回本 委任 ，
則 的受委 將有 就本 通告所載決